

105學年度學雜費調整公開說明會



105年5月17日
科學館B04講堂

議程

壹、主席致詞 (10分鐘)

貳、報告事項 (20分鐘)

叁、意見交流 (60分鐘)





壹、主席致詞



榮獲十一項國際及教育部評比**第一名**

1

2016連續**四年**榮獲教育部私立大學**獎補助經費首獎**，**軟硬指標均第一**

2

2015**上海交通大學**兩岸四地大學百大大學排名，連續**五年**獲台灣私立綜合大學**第一名**

3

2015連續二年榮獲**世界大學排名中心**排名，台灣私立綜合大學**第一名**

4

2015**英國泰晤士報**新興經濟體國家百大排名，榮獲台灣私立綜合大學**第一名**

5

2015榮獲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費核定**第一名**



榮獲十一項國際及教育部評比**第一名**

6

2015商學院榮獲AACSB國際商管促進協會之國際商管認證

7

連續兩次(2009、2014)榮獲教育部友善校園獎之唯一大學

8

2016 104人力銀行公佈台灣大專院校大學部高薪校友排名，
榮獲私立綜合大學第一名

9

2014 104人力銀行公佈台灣大專院校畢業生就業率排名，
榮獲私立綜合大學第一名

10

2014榮獲教育部境外學生輔導工作評比優質獎之唯二私立
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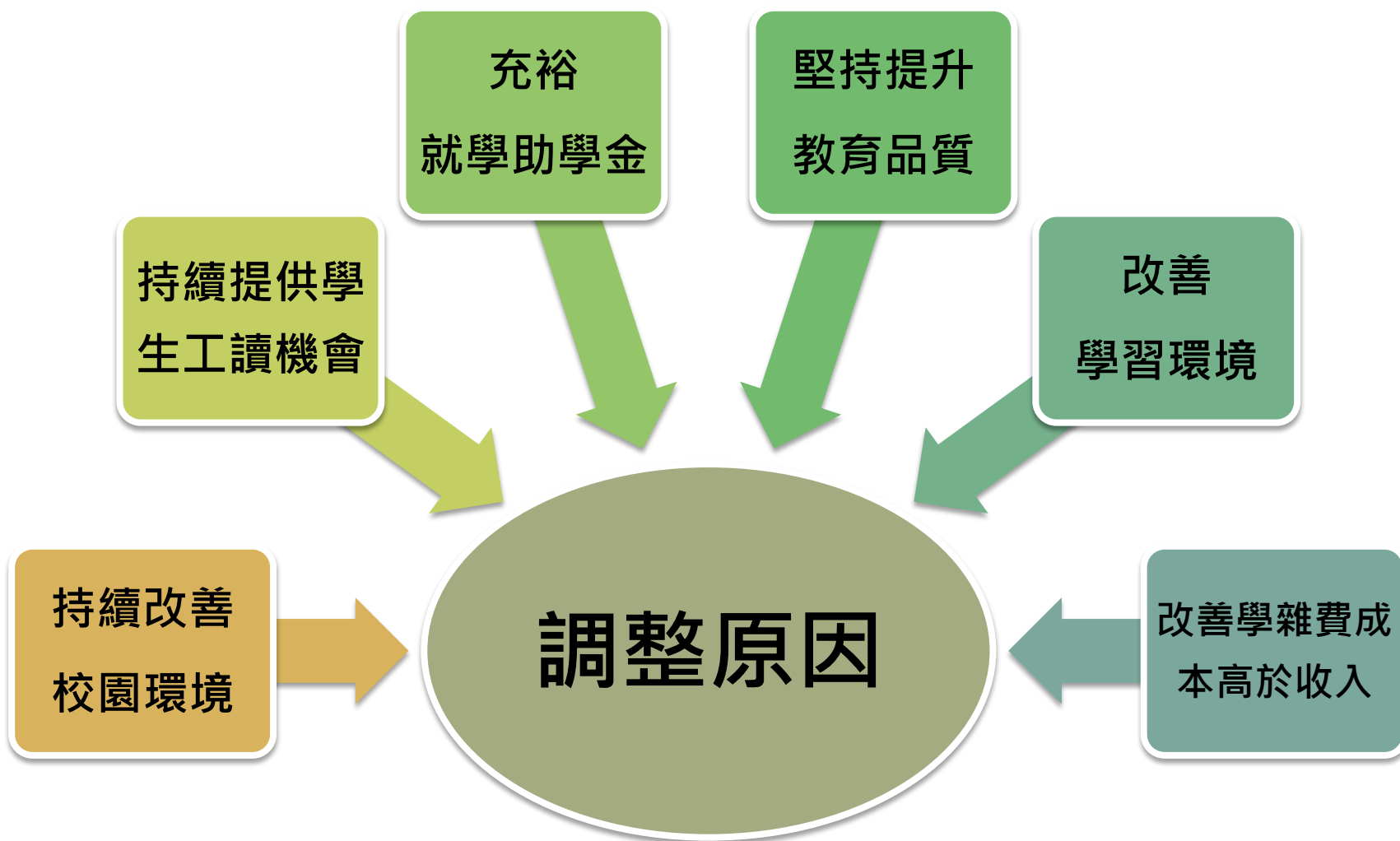
11

2014榮獲教育部大學院校服務學習評比金質獎第一名



貳、報告事項

一、調整原因



一、調整原因



- 根據104學年度預算會議初估，本校持續改善校園環境所需支出到明年2月，可動用之資金約有1億元左右的財務缺口。主要原因：學校為滿足學生需求，斥資7億元蓋熱誠宿舍及堅持保持歷年好成績。
- 持續提供學生工讀機會、充裕就學助學金、堅持提升教育品質及改善學習環境。其中，103學年度提撥獎助學金總額達總收入之4.78%，遠高於教育部之標準(2%)；另為持續維護改善校園常態性工程的進行，每年亦需6,000萬元以上之經費。
- 學雜費成本遠高於學雜費收入(每人每年約差5萬5千元)

一、調整原因-學雜費成本高於學雜費收入

103學年度各校學雜費占平均每生教學成本

學校名稱	平均學雜費 收費標準(元)	平均每位學生 教學成本(元)	備註
長庚大學	98,716	347,259	台塑企業
元智大學	109,161	233,529	遠東集團(學雜費最高)
中原大學	102,887	158,069	
東海大學	108,338	133,651	
義守大學	108,877	126,170	義聯集團
逢甲大學	97,260	124,485	學生人數大於2萬
輔仁大學	97,639	124,064	學生人數大於2萬
淡江大學	98,456	119,717	學生人數大於2萬

二、調整幅度-依教育部來函規定可達5%

105學年度學雜費收費基準調整幅度

	調整 幅度	條件
基本調幅	1.44%	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5條規定核算
基本調幅上限	2.5%	其前1學年度（104學年度）未調漲學雜費者
基本調幅1.5倍	3.5%	符合「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規定指標且具有完善助學計畫及學雜費調整支用計畫，或所屬系、所、學位學程評鑑成績優良之學院，得於基本調幅1.5倍（3.5%）內提出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申請。
基本調幅2倍	5%	符合「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規定指標並同時具下列條件： （1）最近一次大學校務評鑑項目全數通過，或大學校院校務項目依大學評鑑辦法第5條第1項規定經本部核准免接受評鑑在有效期限內。 （2）最近一次大學院、系、所、學位學程評鑑項目全數通過，或大學校院院、系、所、學位學程評鑑依大學評鑑辦法第5條第1項規定經本部核准免接受評鑑在有效期限內。

三、作業流程



教育部105年4月12日來函
【臺教高通字第1050045200號】



規定擬調整大學日間學制學士班學雜費收費基準之學校，需先檢視學校是否符合「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有關「**財務指標、助學指標、辦學綜合指標**」之審議基準後，完成「**資訊公開、研議公開**」之校內程序。

105年5月4日召開學雜費審議小組會議

105年5月11、17及18日
舉辦3場學生公開說明會及線上直播

105年5月19日
提案至校內行政會議

校內程序完成後
於5月30日前報部審議

三、作業流程



教育部學雜費調整檢視指標

審議指標	審議標準
財務指標	1. 近三年行政管理、教研訓輔及學生獎助學金三項支出逾學雜費之80% 2. 近三年常態現金結餘率低於15%
助學指標	1. 私立學校提撥學生就學措施之獎助學金達前一學年度學校總收入2%以上 2. 獎助學金之助學金比率逾70% 3. 該學年度助學計畫之目標值及查核機制。
辦學綜合指標	1. 最近一次校務評鑑無2個以上未通過項目 2. 近三年無違背本辦法所指定指標或程序之情事 3. 近三年無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教育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 4. 104學年度第1學期生師比25以下

三、作業流程



資訊公開程序檢視：

學雜費經費收支情形、調整後預計增加經費之支用計畫，以及各項資訊之公開。

項目

1. 學雜費規劃書
2. 學雜費使用情況
3. 學雜費調整理由及計算方法
4. 支用計畫(包括調整後預計增加之學習資源)
5. 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等。
6. 研議期間之各項資訊公告資料

三、作業流程



研議公開程序檢視

類別	項目	說明
校內決策機制	決策會議組成方式	1.決策會議名稱。 2.決議方式。 3.其他(有利說明決策機制之資料)。
	決策會議之成員	1.會議組成成員及其代表性。 2.學生參與情形。 3.其他(有利說明決策機制之資料)。
	研議過程	1.簡述研議過程。 2.重要決策日期與內容。 3.其他(有利說明決策機制之資料)。
舉辦向學生公開溝通說明會議		1.公開說明會次數、時間及地點。 2.出席學生人數。 3.發言紀錄及學校回應意見。
設置學生意見陳述管道		1.陳述管道。 2.學生陳述意見之彙整。 3.學校回應及處理。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1. 助學指標之計算，依教育部提供計算公式與「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的條文本義共有兩種計算方式，**本校將依兩種不同計算基準計算助學指標並列，送教育部申請學雜費調整。**
2. 依105年5月4日審議小組會議決議，**建議105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學雜費收費基準調整幅度為3.5%。**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1



1. 助學指標之計算，依教育部提供計算公式與「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的條文本義共有兩種計算方式，本校將依兩種不同計算基準計算助學指標並列，送教育部申請學雜費調整。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1



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
(摘錄附表一助學指標項)

審議項目	審議基準	說明
助學指標	一. <u>私立學校提撥學生就學措施之獎助學金達前一學年度學校總收入百分之二以上</u>，國立學校應達百分之一點五以上，作為學生獎助學金。但提撥金額不得低於本辦法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實施前該學年度學雜費收入百分之三。 二. <u>獎助學金之助學金比率逾百分之七十</u>。 三. 該學年度助學計畫之目標值及查核機制。	一. 為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要求學校提撥固定比例，作為學生獎助學金。 二. 學校總收入：國立學校包括業務內外收入，如勞務、教學、租金及權利、財務、其他業務等收入，<u>但不包括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等收入</u>；私立學校包括學雜費、推廣教育、產學合作、其他教學活動、補助財務、其他等收入，<u>但不包括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等收入</u>。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1



兩種不同計算基準計算助學指標值

項目/學年度	103學年度	備註
學校總收入	2,740,426,844	
學校總收入*2%	54,808,537	
學校獎學金	51,530,700	4.78% > 2% 【(51,530,700+79,399,457)/ 2,740,426,844】
學校助學金	79,399,457	
(1)依辦法解釋之方式計算 學校助學金/提撥獎助學金	144.87% 【79,399,457/54,808,537】	指標可達 > 70%要求 以應提撥獎助學金總額為基準
(2)依教育部提供之公式計算 學校助學金/提撥獎助學金	60.64% 【79,399,457/(51,530,700+79,399,457)】	指標未達 > 70%要求 以實際提撥獎助學金總額為基準

- 以本校103學年度助學指標檢視為例，依規定應提撥獎助學金總額【學校總收入 x 2%】為\$54,808,537，學校助學金單項提撥已達\$79,399,457，且獎助學金提撥總合\$130,930,157，達總收入之4.78%，遠超過教育部要求獎助學金總額(2%)。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1



- 如果依教育部提供公式計算：
學校獎助學金總額提撥大於\$54,808,537即可，則**助學金**
只需提撥\$38,365,976【 $\$54,808,537 \times 70\%$ 】。
換句話說，將目前提撥**獎學金**由\$51,530,700**下降至**
\$16,442,561，助學金由\$79,399,457下降至
\$38,365,976，反而可以符合教育部所有指標要求。

提撥獎學金

\$51,530,700

\$16,442,561

提撥助學金

\$79,399,457

\$38,365,976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2



2. 依105年5月4日審議小組會議決議，建議105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學雜費收費基準調整幅度為3.5%。

說明

➤ 以 104 學年度大學部學雜費收入為 \$1,253,656,640，各調幅影響說明如下：

V	調幅	學校可支用金額/年	學生每學期增加學雜費支出
	2.5%	\$31,341,415	\$1,152~\$1,372
	3.5%	\$43,877,981	\$1,612~\$1,920
	5.0%	\$62,682,830	\$2,303~\$2,744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2



➤ 105學年度調整學雜費擬支用計畫概述

學年度	項目	計畫目標	預列經費	占學雜費總收入比例
105	共同助學措施	弱勢身分學生安定就學助學金	2,000,000*	3.5% 【59,690,000/ 1,668,076,280】
	充實教學圖書設備	購置圖書、中西文期刊、電子資料庫及視聽資料	2,000,000	
	改善校園學習環境	1. 學生活動中心及生科館廣場改善工程	6,000,000	
		2. 無障礙環境改善（教學大樓周邊二期工程）	6,000,000	
		3. 東西向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	5,500,000	
		4. 力行宿舍整體更新工程一期	17,190,000	
		5. 體育園區電力系統改善工程	12,000,000	
		6. 活動中心電力系統設備改善	5,000,000	支用金額/105 學年度預算學雜 費總收入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2



➤ 106學年度調整學雜費擬支用計畫概述

學年度	項目	計畫目標	預列經費	占學雜費總收入比例
106	共同助學措施	弱勢身分學生安定就學助學金	2,000,000*	3.56% 【59,390,000/ 1,668,076,280】
	充實教學圖書設備	購置圖書、中西文期刊、電子資料庫及視聽資料	2,000,000	
	改善校園學習環境	1.體育園區人行連通熱誠樓之系統改善工程	4,000,000	
		2.力行宿舍整體更新工程二期	25,190,000	
		3.活動中心屋頂防水工程	3,500,000	
		4.良善宿舍老舊冷氣更新(146部)	5,700,000	
		5.圖書館B1冷氣換氣改善工程	2,000,000	
		6.活動中心汙水設備改善工程	5,000,000	
		7.校園污水設備改善工程(一)	10,000,000	

四、審議小組會議結論 2



➤ 107學年度調整學雜費擬支用計畫概述

學年度	項目	計畫目標	預列經費	占學雜費總收入比例
107	共同助學措施	弱勢身分學生安定就學助學金	2,000,000*	3.58% 【59,800,000/ 1,668,076,280】
	充實教學圖書設備	購置圖書、中西文期刊、電子資料庫及視聽資料	2,000,000	
	改善校園學習環境	1. 校園污水設備改善工程(二)	10,000,000	
		2. 信實樓浴廁隔間漏水改善工程	12,000,000	
		3. 力行宿舍整體更新工程三期	23,800,000	
		4. 校園樓館屋頂防水改善工程	10,000,000	

*過去學校獎助學金提撥皆已高於教育部要求總收入2%金額數倍。因此，本次調整學雜費收入，僅再調增弱勢身分學生安定就學助學金，不再調增一般助學金額度，以避免本次學雜費調幅過高。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1-8 討論於5/2學生代表與學務長會議，並回應於5/4審議小組會議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1. 學校面對資金短缺，除了招生，科技部計畫、校友募款及產業合作等來源，是否可列出目標計畫逐年檢討	■ 每年預算會議除了支出編列預算，收入也訂有目標值，譬如，學雜費收入、推廣教育收入、產學收入、補助及受贈收入，每年都會重新檢討目標值，同時必須於校務會議向各委員（含學生代表）報告。 ■ 105學年度目標值如下：學雜費收入\$1,656,796,280、推廣教育收入\$91,000,000、產學收入\$548,000,000(含科技部計畫\$250,000,000)、補助及受贈收入\$431,014,860(受贈收入\$66,000,000)。
2. 漲或不漲學雜費對學生個人與學校之影響	■ 學校每年每位學生教學成本達158,069元，且已長達11年未調整學雜費，微幅調整可以讓學校財務問題在同學提問1的收入項目中，學雜費收入目標也能和其它收入項的目標值一樣適度調整。 ■ 學校的收支就在每年預算規畫，當收入項目無法達目標值或者編列目標值無法支應支出項目的需求，長期下來自然影響師生學習資源環境與學校正常營運。
3. 調整學雜費是開源，是否也有節流措施	■ 每年多次預算審查會議皆針對單位預算進行審查及請單位調整，為程序面節流做法之一。 ■ 作業面尚有會計室於學年間依「期中凍結或刪減預算管理作業」，當學雜費實收數與預算出現警訊，則會啟動該機制控制支出，這也是節流做法之一。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4. 調整學雜費，對學生的權益與保障為何？如改善可選課之課程數減少通識課不易選到等問題	- 如問題2說明對學生與學校之影響，在制度面已能有效控管，自然可確保學生學習權益。 - 選修課開課及通識課選課的改善，技術面或制度面的規劃設計更為重要，將請教務處協助改善。
5. 調漲學雜費初步規劃，多應用於全校公共設施可否將系上設備更新亦納入規劃項目	系上設備更新可以學校每年編列之圖儀設備款支應，今年圖儀款預算已調高為4,000萬，另系所營運及實驗費還有2,400萬可用，預計明年還可再調高。如本校調整學雜費及開源節流措施可以讓學校總收入不再惡化，自然不會再排擠我們原本投入的更新系所設備規畫預算。
6. 此次調整學雜費作業間十分倉促，會讓學生認為是學校刻意安排，讓學生措手不及，建議提供教育部來文的時間及相關程序等，說明學校作業時間困難之處，另本次審議小組開會資料是否可提前提供給學生代表	- 教育部於105年4月12日以臺教高通字第1050045200號函通知本學年度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案，並要求完成相關資料經學雜費審議會議、學生公開說明會及決議會議等程序後於105年5月30日前報部審議。 - 學校先檢視相關指標值後提送行政協調會討論，其後期中考週，再搭配教育部要求的審議小組會議、兩次說明會及行政會議等程序需於月底前完成，學校在程序面安排已經盡力，但學生代表在如此短時間內提出建議也相當具體，可見學校師生對本案的重視。 - 已於5月3日提前提供會議議程，會後也會公告於學校網頁。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7. 學校宜將規劃內容具體列出，讓學生了解，例如能用圖片方式佐證每項措施的解釋與細節。	■ 詳細支用計畫於簡報內「學雜費擬支用計畫概述」呈現。 ■ 由於每年預算在收入部份，唯獨學雜費目標值無法調適，造成預算排擠效應。學校預算優先用在教學及學雜費，但大家知道體育館、學生生活中心、宿舍等老舊設施確需要逐年編列預算更新，但各項收入包含學雜費收入還是需要逐年上升，才有足夠預算可支用這部份。
8. 若舉辦公開說明會，學生反應不佳，向校方提出申請意見，而後建議教育部多聽取學生意見，加強溝通，配合執行。	■ 審議小組會議通過只是學校調整學雜費程序的開始，會議兩次說明會收集意見與溝通相當重要，最後行政會議審議我兩根據說明會將邀集學生、家長、相關團體等（包含公開說明會紀錄等），才能確定是否准予調整。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9-12 討論於5/4審議小組會議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9. 關於共同助學措施部分，這200萬是之後如果有調整學費，就確定會實施並且會持續支出是嗎？	■ 教育部針對低收入戶學生是完全補助，但對有些弱勢學生，像是中低收入只補助60%，身心障礙中度，只補助70%，也就是說剩下的30%或40%得由學生自行負擔。 ■ 若漲了學雜費3.5%，那學生就要負擔這些費用，因此這些錢的安排，主要就是說特殊身分的學生不希望因為學校漲學雜費而要多繳學雜費。此類學生包括低收入戶在102學年度800多人，103學年度800多人，104學年度900多人。因此編列200萬，是學校可以持續保證經濟弱勢的學生是不會受到學雜費調漲的影響。
10. 擬支用計畫列出3個學年度改善校園環境的措施，不知道在108學年度開始是否還有其他的建設規劃或是有更長遠、更大的建設規劃？	■ 依擬支用計畫所列105-107學年度及項目內容可以看出，學校是從整體性、長期性來做校園設施的改善；項目列示第一期、第二期、系統改善等，其實就是著眼於整體性和長遠性的規劃。 ■ 若學雜費能獲調整，對於持續進行校園整體性考量及工程維護的改善校園環境將有莫大助益。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11. 聽完校長今日的解說，發現漲學費是勢在必行。改善校園環境的順序是依照必要性和共同利益來編列屬於佔共同利益的百分比數？	■ 學校整體的建設是希望可以讓學生在就學方面有好的環境，改善校園環境的優先順序是考量到學校的整體和需求的急迫性。 ■ 例如工業系館的電梯，身障生的比率多少，有多少人在使用這棟樓和樓層高度，樓層高度越高使用比率較高，工業工程系有5個身障生，900人，4層樓；力行宿舍和恩慈宿舍的上述數據也很高，學校有40幾棟樓，20幾棟樓沒有電梯，其他樓館都是列在比較後面的順序，我們對於學校整體公共空間的工程也是依據這樣的邏輯來思維。 ■ 力行宿舍幾乎每年的座談會(親師座談會、班代有約)都有提到要改善，但過去政府曾計劃延伸忠義路，有可能拆除力行宿舍，故整修以局部微幅整修，自103年度確定延伸計畫不執行，則力行宿舍整修即大幅增加其必要性。 ■ 另外，每一屆大一新生有70-80%的學生入住力行、恩慈及良善宿舍，其更新工程投入之受惠學生仍有其全面性。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12. 我們可以看到的內容有限，思考層面是盡力，希望學校可以重視兩場公聽會的意見，將這些意見做為考量。	■ 會讓各系和課指組學生的意見領袖都會知道學生說明會訊息，不只在網路宣布也會在社團公告，希望各位代表同學都可以協助做宣傳。 ■ 我們很希望確保每位學生都可以了解說明會，並予以支持，現場會用臉書直播。 ■ 說明會時間： 第一場：5月11日10:10-12:10，10:10-10:30是報到，正式開始是10:30假科學館地下室B04舉行 第二場：5月18日10:10-12:10，10:10-10:30是報到，正式開始是10:30假科學館地下室B04舉行 ■ 學校網站首頁另設有學雜費意見信箱，若是有意見，可以事先提供問題，學校會於說明會中回應。 ■ 兩次說明會收集意見與溝通相當重要，最後行政會議會根據說明會學生反應，才會確定是否報部調整學雜費。

五、學生問題回應



於本校網頁下方設有：

1. 學雜費專區
2. 學雜費意見
3. 校務財務資訊

LEADER'S TALK

LEADERSHIP DEVELOPMENT
領導力發展中心
領導創新與博雅碩士學程

中原 You Tube

中原大學 電視台

建築之母王秋華慷慨捐贈 ...
中原大學張靜愚紀念圖書館在春暖花開的4月時節，將以全新面貌呈現在讀者面前！圖書館建築之母王秋華建築師，在生涯中首座作品「張靜愚紀念圖書館」落成之後，從此成就

「氣韻生動」前設計學院...
本校前設計學院院長胡寶林教授，自室設系退休後與家人一同返回僑居地維也納，近期於奧地利藝術家畫廊舉辦個人水墨畫與建築回顧展，以特有的書畫筆鋒，讓作品飄揚歐陸。

校院校務發展計畫

就學補助專區

中原榮譽

傑出校友

教學卓越

研發能量

產學成果

評鑑專區

全人發展

服務學習

戀戀中原

校園地圖 • 交通指引 • 中原徵才 • 就業資訊 • 資訊公告 • 採購公告 • 款項查詢 • 分機資訊 • 資訊安全聲明 • 聯絡我們

學雜費專區 • 學雜費意見 • 性別平等教育 • 智慧財產權 • 畢業生網站 • 職涯發展中心 • 校務財務資訊 • 校務獎補助 • 中原好宿網 • 友善連結 • 暑期選課

五、學生問題回應



➤ 學雜費專區



學雜費資訊

▶ 註冊及繳費通知

- 查詢與列印應繳學雜費
- 學雜費繳費方式說明

▶ 學雜費

- 學雜費收費標準表
- 學生退費標準
- 學雜費及學分費繳費辦法

▶ 財務報表

- 預算表
- 決算表(含現金收支概況表)
- 附屬作業組織決算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 整體發展獎補助使用成效

➤ 學雜費意見



cycubox@cycu.edu.tw

五、學生問題回應



➤ 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



中原大學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

Chung Yuan Christian University

中原大學 | 網站地圖 | 回首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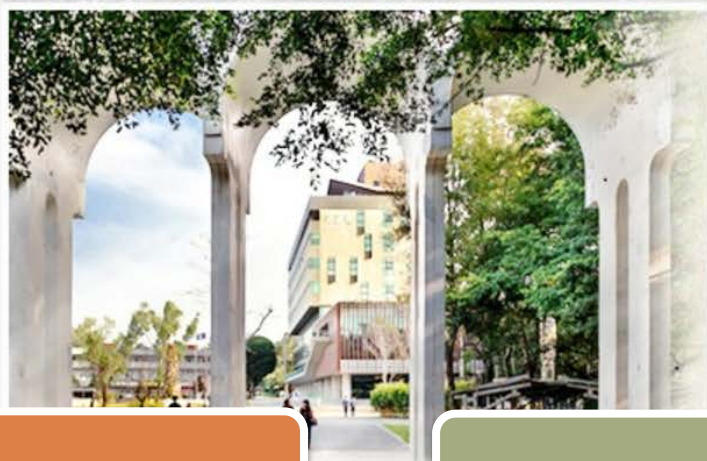
校務資訊說明

財務資訊分析

學雜費調整之規劃與審議程序

學校其他重要資訊

更新日期：2016/2/19



民國四十二年由篤信基督、熱心教育人士張靜愚先生、郭克梯先生、賈嘉美牧師、鈕永健先生、陳維屏先生、瞿荊洲先生及桃園中壢地方士紳吳鴻森先生、徐崇德先生等會商籌設一所農工學院，期以基督救世愛人的精神，為國家造就高深科學與工程人才；在歷經多次籌備更名，於民國四十四年十月奉教育部核准立案，定名為「私立中原理工學院」，以「篤信力行」為校訓，設物理、化學、化學工程、土木工程四個學系；民國六十九年八月一日改制為「私立中原大學」。

校務資訊說明

財務資訊分析

學雜費調整之規劃與審議程序

學校其他重要資訊

本校其他公開資訊

- 教學卓越
- 校務獎補助計畫
- 就學補助專區
- 學雜費專區

講座教授

張光
賴君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13-17 網路報名系統「其他建議」欄問題回應(截至105.5.9 下午5點)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13.為何要變學費？	■ 詳細支用計畫於簡報內「學雜費擬支用計畫概述」呈現。 ■ 由於每年預算在收入部份，唯獨學雜費目標值無法調整，造成預算排擠效應。學校預算優先用在教學及學術單位支出，改善校園學習環境，儘量以有限經費維持，但大家知道體育館、學生活動中心、宿舍等老舊設施確需要逐年編列預算更新，但各項收入包含學雜費收入還是要能逐年上升，才有足夠預算可支用到這部份。
14.希望有ppt紙本提供參考。	■ 審議小組會議通過只是學校調整學雜費程序的開始，兩次說明會收集意見與溝通相當重要，最後行政會議根據說明會學生反應，才會確定是否報部調整學雜費。而教資部將邀集學生、家長、相關團體等代表審議我們所提報資料（包含公開說明會議紀錄等），才能確定是否准予調整。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15. 砍系上經費讓開課變少; 2. 在我們這屆的系選又大幅砍人數, 導致選課選不到; 3. 延伸選修一學期也只能選兩堂, 有的想選的課就不能再選; 4. 即使超修加上跨領域等等... 可以修到28, 但實際上連要選到20學分都有困難; 能修的課變少又要漲學費, 我認為這非常不合理!	■ 本校近年來開課科目並未減少, 且未減少開課經費, 甚至自102學年度起推動就業學程、跨領域學分學程、雙主修、輔系等跨域學習之活動, 使得跨域選修人數逐年增加, 相對亦增加開課成本。 ■ 本校選課有其完整之機制, 至今未曾有學生因選不到課而無法畢業之情事發生。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16. 我非常不希望有學生，費增長的事情發生，電資學院的錢已經很貴了	■ 主要調整原因為：11年來未漲學雜費、學雜費成本遠大於其收入(每人每年約差5萬5仟元)、目前有財務缺口、為維持本校歷年來的優質表現。 ■ 詳情請參見「105年5月4日審議小組會議會議記錄」，該資料已放置於本校網頁「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
17. 學費不漲，保障教育公共化	■ 學校一直秉持著教育優質化的態度辦學，學雜費主要調整原因為：11年來未漲學雜費、學雜費成本遠大於其收入、目前有財務缺口、為維持本校歷年來的優質表現。但學校也同時提出弱勢身分學生安定就學助學金，即對弱勢學生而言，不會因為學雜費之調整而漲任何學雜費。 ■ 私校營運經費來源並非公共化，但本校學生不會因經濟困難而輟學，此保障承諾不會改變。 ■ 詳情請參見「105年5月4日審議小組會議會議記錄」，該資料已放置於本校網頁「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

五、學生問題回應



問題18-19 網路報名系統「其他建議」欄問題回應(自5/9 17:00起 截止至5/16 11:00)

問題摘要	學校回應
18.我想問一下公聽會的流程，可以聽會的流程以及學校會公佈出來嗎？	■ 公開說明會流程安排：10-20分鐘報簽到、10分鐘主席致詞、20分鐘報告事項、60分鐘意見交流。 ■ 與會師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副研發長、會計主任、圖書館館長、電算中心主任、體育室主任、相關學院院長及工作同仁。
19.收支透明化只看到一堆不必要的工程支出。	■ 學校收支等資料已依教育部規範，放置於本校網頁「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供各界人士參閱。 ■ 學校預算優先用在教學及學術單位支出，改善校園學習環境，儘量以有限經費維持；因此在調漲學雜費的擬支用項目編列以改善校園經費佔多數，並不影響原有的教學及學術單位支出。

五、學生問題回應



105年5月12日至105年5月16日cycubox@cycu.edu.tw意見信箱回應)

意見一

您好：

聲明我不是灼言社的同學，也認為他們的做法不妥，不過，他們提到的一點是我認為學校方面應該更加重視的。

就是「對於弱勢學生的保障」。

在近期的報告皆指出，學生進入國立大學的家庭背景大部分較為優渥；反之，進入私立大學的學生，就是比較不佔優勢的群體。

我能理解學校調漲學費的難處，但是我認為政策上應該對這類型的學生有更加牢固的保證與保障。如果是以學生打工來解決問題的話，那麼，這只會造成惡性循環。(打工使自己的學習時間又再減少，如此怎麼跟其他同學競爭?)

另外，校方在「宣傳公開說明會」這件事上的確較為消極，應該予以改進與補償行動(在網站公開會議紀錄等等，整理出會議上的重點)希望能收到回覆，甚或在另一場說明會中說明你們對於弱勢群體學生的保障方案，感謝。

五、學生問題回應



學校回應

■ 於弱勢學生的保障

對於在校弱勢學生，學校原已提供相關助學金供同學申請，如：清寒學生助學金、弱勢學生助學金、工讀助學金、生活助學金、低收入戶住宿費減免。在105學年度新增弱勢身分學生安定就學助學金，學校將每年編列200萬的助學經費，目的就是對弱勢學生不會因調漲學雜費而會多付學雜費，學校可以持續保證經濟弱勢的學生是不會受到學雜費調漲的影響。總之，學校對於弱勢同學的照顧並未因調漲學雜費而有所改變。另如同學確有特殊狀況，學校必定盡力協助，如急難救助金、撒瑪利亞急難救助愛心基金等。

■ 宣傳公開說明會

1. 學校於5月4日審議小組會議結束後，於當天下午即在學校公告系統發布5/11及5/18兩場說明會訊息，亦將此訊息透過校內系統轉知各學術單位、行政單位及學生會等，並利用學校重要樓館之電子看板宣傳，請大家偕同轉知學生。5月11日說明會中，有同學建議學校可增加非週三上午之場次，以廣羅更多同學意見，學校於5月11日說明會結束後，即決議加辦一場，訂於5月17日晚上5點至7點，假本校科學館B04講堂，待協調場地等問題後，於當天晚間即公告在學校網頁，也將訊息轉知各單位，邀請同學們踴躍參加。
2. 舉辦說明會的同時，為考量無法親臨現場的同學，學校亦同步作線上直播，直播網址公告於學校網頁，讓無法到現場的同學，可透過線上方式參與說明會，如有任何的疑問，雖無法於現場立即反應，但仍可透過「學生意見陳述信箱」將問題提供給學校，再者亦可撥空或致電給學務處或向其他相關行政單位反應。

五、學生問題回應



針對5/11號及下禮拜二、三(17、18日)將召開的學費調漲說明會向全校師生及校方提出以下疑點及針對疑點所提出的訴求。

一、學費調漲之審議程序的不正當性

校方在今年4月12日收到教育部學費調漲之公文後，在未召開任何對外說明會議之前便於5月4日逕行舉辦學費調整審議小組會議，企圖將學費調漲議題暗度陳倉，而後才於兩個禮拜內召開兩場說明會，說明會結束隔天竟立即定案。事實上，調漲決議需在5月底送審教育部，方能於今年調漲學費，這也代表校方必須在兩個月內決定攸關全體師生權益的調漲政策；然如此重大決策竟只有一個半月的時間來跑完所有程序，嚴重壓縮溝通成本，反映出校方完全沒有與全校師生對話的善意，如此霸道之行徑令人嘆為觀止。學費若真有必要調漲，應於去年甚至前年就必須召開公聽會與全校師生完整討論，並公布完整的資訊，方能進行接下來審議之動作。遺憾的是，中原大學校方現在行為明顯是強跑程序，以達到在今年調漲學費的目標，使得攸關學校全體師生權益之調漲學費議題，卻只有行政機關在唱獨角戲，非但未見真正的平等對話的機會、調漲學費相關資訊之不透明，甚至於學校為營利而罔顧程序正義的獨裁手段也讓人感嘆校園民主屍骨無存，不勝唏噓。我們要求學校在調漲學費議題上擴大參與，相關資訊公開透明，落實程序以企及平等的對話！再者，校方僅召開三場說明會，且時間限制兩小時，總加僅也六小時！對於相關問題根本無法在會議中完善討論，且集中在一個禮拜內完成，其中一場還是在星期五(13日)才公布加開，如此荒謬的會議程序，根本無法完善溝通的目的。

此外，於5月11日舉行的說明會，校方以只願意回答提問單上的問題，但對於問題後的後續追問卻不給予回答，這非但無法達到良好的溝通成果，更凸顯了校方根本毫無對話誠意。我們認為，說明會應針對逐項問題一一討論並釐清爭點，才能廣納多方意見、以達成能夠盡可能照顧每個人的權益的共識。且說明會在學雜費調漲審議小組會議之後進行，明顯是學校為符合程序上的要求，召開說明會以求定案的覆議，根本沒有討論空間；又，兩場說明會後隔天19日即將議案強送行政會議，完全沒有協議空間，根本是強暴程序，如此粗暴的行徑實在令人搖頭！

五、學生問題回應



二、財務困窘？中原大學在2014年校資產累積已達13.8億！

校方表示每年花費再學生身上總支出超過學生學費5.5萬，然而學費僅是學校收入一部分，其餘還包括募款與政府補助，在學校未公布更多相關資訊之前，個別學生的開銷大於學費並無法合理化調漲學費之決策！從收支餘絀表中我們甚至可以看到，即便是去年也還有兩千一百萬之盈餘！而且資產平衡表顯示中原大學在103學年度校資產累積到13.8億、負債僅3.7億，絲毫不見學校在經營上有財政窘困之情況，何來調漲學費之正當性？況大學非營利事業，教育也有其公共性，學生的開銷與學費理當不能被作為商品之成本與價格來計算，何以學校因其開銷上漲就往學生身上拔毛？校方有多元方式可獲得收入或補助，漲學費不是唯一解方，我們要求中原大學針對上述質疑給予解釋與回應！

三、錢花去哪了？學校亂花錢，學生看在眼！

首先，行政大樓之整修竟在102年就單次花費3000萬，且聲稱整修後做為公共空間，學生卻無法自由使用，又在原維徹樓已設校長室，何來搬遷之必要？行政大樓在整修之後的管理上如夜間開燈與限制進出同樣無法發揮該空間的最大效益；二來，校園各館屋頂防水改善工程如何花費高達1000萬元，此編列原因與發包廠商與各項細部工程款並無交代，如此巨額經費卻一次性編列，絲毫未見完善的討論機制；最後，熱誠宿舍一次性花費高達7億以上，此大型工程本應分年度撥款後再經全校審議其必要性後興建，而現在校方竟以此為由表示經費不足來調漲學費。我們同樣可以看到，董事會每年均撥款500萬來運作，但一般校務會議一整年不需要用到500萬元即可運作。500萬是甚麼？500萬已經可供理學院每位學生一本原文教科書，而我們至今仍對於董事會每年五百萬的預算的去處一無所知。學校喊沒錢，實際上錢怎麼用無須報備還隨便亂花，甚至用於購買土地，現在卻試圖偷渡調漲學費政策拿學生開刀！難道中原大學認為每一筆大筆支出的款項都無須向全體師生報告與商討，只要聲稱財務困窘年度赤字就能夠調漲學費？中原大學聲稱錢都花在學生身上，然而卻在財務上不加思索的濫用學校資源，在校園建設議案中絲毫不見學生的聲音，試問學校的購地和學生利益的直接關聯為何？在未見明朗之資源使用的規劃前，中原大學膽敢聲稱其所作所為都是「為學生權益打算」？

五、學生問題回應



意見二

針對5/11說明會後，校方想對發表異議學生於下禮拜一、或二進行私底下會談之行為根本是黑箱協議、罔顧全體權益與程序正義，我們為此深感遺憾！校方調漲學費此重大決策應先對一萬六千多名師生溝通與解釋，然目前我們只看見學校只想盡快跑完說明會程序後送案、壓縮溝通成本，在會議中頻頻試圖「摸頭」了事！在此聲明，校方不應只想解決問題之人，而不解決問題之處，應先完備程序，擴大參與，並讓全校師生之疑慮能被充分回答，最後才進行審議！

訴求：

一、擴大參與前停止漲學費程序

此次程序有眾多不完備之處，呼籲校方勿為趕調漲而趕，應先停止目前程序，並擴大參與，讓各方意見都能得到妥善回答與共識後，再來考慮校方財政問題該如何解決，敬請中原大學自重，落實程序正義、拿出溝通誠意！切勿將爭議性政策強行闖關！

二、公開支出款項明細，執行參與式預算

因目前財務支出明細僅填寫支出大項名稱，並無法得知具體而言學校如何挪用學校資源，甚至是否有浪費之嫌。我們主張中原大學應公佈支出明細，且日後支出花費上應比照政府所推行的參與式預算，透明化預算審核，讓全體師生能掌握與決定預算花費支出，以達監督之目的。

三、學費不調漲，教育公共化

我們認為教育有其公共性，應發揮其最大之社會效益；然而，教育部與中原大學目前的作為顯然是將教育作為商品在「討價還價」，我們堅決反對教育的商品化，在此呼籲教育部撤回學費調漲之命令，重新研討高等教育資源分配之問題！

五、學生問題回應



學校回應

同學反映以下一至三個問題都已在5月4日審議小組會議及5月11日說明會中有同學提問，學校也已詳細回應說明。

- 程序及擴大參與問題，已於說明會中提出說明(見審議小組會議紀錄1050504意見交流第6項及105學年度大學部學雜費調整公開說明會紀錄1050511第3-4頁問題回覆)，也藉由學校網站首頁隨時收集意見，同時應是全國唯一採網路直播擴大參與的作法。
- 學校網站首頁財務公開內的資訊為103學年度，但學校因興建宿舍等工程至106年支付相關工程款後的財務狀況已完全不同(見審議小組會議紀錄1050504報告事項)，學校財務公開內容明細之範圍是依教育部規定辦理，而決策或執行也依現行法規嚴謹管考。

■ 教育公共化有二個基本層面：

1. 大學本身是讓大學運作有直接關係的學生、教師與職員等共同參與、決策及自主管理的公共機構。
2. 大學乃社會之一環，它的教育成果將由社會所分享，所以大學運作主要經費應由整體社會來承擔。但目前私校運作經費主要來源並非公共化，詳見「105學年度大學部學雜費調整公開說明會紀錄1050511」第11頁學生問題回應第5題回覆。

■ 關於102年行政大樓整修與校長室搬遷問題，回應如下：

102年行政大樓整修工程分別有：1. 屋頂防水整修工程，新台幣3,400,000元 2. 外牆整修及景觀工程，新台幣15,000,000元 3. 無障礙電梯工程，新台幣5,500,000元(其中教育部補助新台幣2,000,000元) 工程費總計新台幣23,900,000元，其中教育部補助新台幣2,000,000元，校內經費計新台幣21,900,000元。行政大樓為早期建築物，於民國58年完成竣工，屬行政單位辦公空間，原為校長、副校長、秘書室、會計室、研發處、人事室及總務處等行政單位辦公室。民國100年聯合行政服務大樓(維澈樓)完工落成後前述行政單位遷入，嗣後進行行政大樓整修。行政大樓整修，除校長室、副校長室及主任秘書、秘書室外，增加中型及大型會議室與董事會辦公室各乙間。一樓兩側空間為校史室，目前規劃中。

行政大樓為辦公大樓，開放時間為上班時間，非上班時間僅供行政大樓相關辦公人員進出。行政大樓既為本校重要歷史建物，故設計外牆燈光強化歷史建築地標並兼顧周遭環境照明，燈光照明係由本校室設系傑出校友袁宗南先生免費設計，燈具皆以LED燈具型式，消耗瓦數低，較為節能。

五、學生問題回應



學校回應

關於校園各館屋頂防水改善工程問題，回應如下：

校園各樓館屋頂防水改善工程所需預算1仟萬元是按建築物興建年份（或最近一次整修年月）與屋頂漏水維修需求強弱程度而判斷的粗估金額，並非細部工程之發包金額。且細部工程款將因建築物屋頂本身建築工法與材料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維修費用。目前已知學生活動中心屋頂防水工程所需預算為350萬元。

其他等候施作的樓館包含：莊敬大樓、祐生館、設計學院、土木副館、產學營運中心、體育館(RC)、理學大樓、科學館及懷恩樓等(如下表)。

建築物名稱	興建年月或最近一次整修年月	建築物名稱	興建年月或最近一次整修年月
學生活動中心	民國77年08月	體育館(RC)	民國92年12月
莊敬大樓	民國64年10月	理學大樓	民國79年05月
祐生館	民國82年06月	科學館	民國73年09月
設計學院	民國60年12月	懷恩樓	民國88年09月
土木副館	民國85年07月	產學營運中心	民國89年08月

校園相關工程經費編列均有一定行政審查流程，上述費用僅為初步評估後之預算概估，用以提報預算審查，通過預算編列審查後將再進一步評估樓館施作優先順序，並由專業單位提供施工細部後製作發包圖說。

五、學生問題回應



學校回應

- 熱誠學生宿舍興建工程相關資訊如后：
 1. 熱誠宿舍原規劃興建棟數為A、B、C三棟，考量本校財務狀況經董事會決議暫緩興建C棟宿舍及連廊工程，只興建A、B二棟，原合約金額為5億8仟餘萬元。
 2. 熱誠宿舍興建從102年3月21日起召開10次興建委員會議，10次預算及規格討會議，6次結構審查會議，5次機電整合會議及其它如3次空間需求會議、2次景觀工程會議等。
 3. 105學年度預算追加後總工程款6億9仟餘萬元，追加預算主要因應C棟緩建變更設計、綠建築標章申請工程及寢室自習室等傢俱工程。
- 熱誠宿舍是由102學年度起開始進行，所需費用亦分別由102～105學年度分4學年度進行預算提撥與付款，所有預算均依程序經本校預算委員會議、校務會議及董事會議審議通過。
- 七、董事會支出預算編列皆依據「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及「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依據103學年度決算數，董事會支出明細為：人事費4,527,753元、業務費561,970元、退休撫卹費130,824元、出席及交通費531,000元、折舊及攤銷48,862元，決算數合計5,800,409元，103學年度支出編列預算為7,160,855元。



叁、意見交流

發言規範



1. 發言將以先繳交發言單者之問題優先回覆，再開放現場同學發言。
 - (1) 流程一：填寫發言單→交予工作人員→主管現場回答→列入會議紀錄。
 - (2) 流程二：發言→主管現場回答→填寫發言單→交予工作人員→列入會議紀錄。
2. 為保護先提問者權益，對主管回答有要再提問者，請填寫發言單或待當下所有發言單被回答完後，再請舉手徵得主席同意後始得發言。
3. 現場發言前請徵得主席同意，兩人以上同時請求發言時，由主席指定先後發言次序。
4. 發言前請同學先說明系所、班級及姓名，以方便會議記錄。
5. 由於說明會時間有限，為能廣羅大家的意見，每人一次僅能陳述一個問題，並以2分鐘為限，主辦單位於1分30秒時按一次鈴提示，2分鐘按二次鈴提示，聽到二次鈴聲後，請盡速結束發言。現場主管回覆，以3分鐘為限，並於2分30秒按一次鈴提示，3分鐘按二次鈴提示，聽到二次鈴聲後，請盡速結束回覆。
6. 發言結束後，請依發言內容填寫發言單，並於說明會結束前，送交現場工作人員，以利彙整。
7. 如有未能發言或於會後仍欲提供建議之同學，請於說明會結束後將發言單送交工作人員，或至本校網站「學雜費意見」聯絡信箱，留下您的寶貴意見。



結語

(再次提醒各位同學，請協助將你的發言單交予現場工作人員，謝謝。)

說明會場次三：

- 時間：105年5月18日（三）
上午10：10～12：10
- 優先對象：工學院、商學院、
電資學院、人育學院、一般同學
- 地點：科學館B04講堂

